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曉筑
電話：(02)7736-5713
電子信箱：joyful-bj0104@mail.moe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二)字第11100280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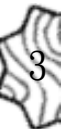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附件1-第二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徵選活動得獎名單、附件2-大專校院得獎師生系所資訊 (A09000000E_1110028035_senddoc2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10028035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第二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徵選活動得獎名單1

份，請轉知獲獎師生及指導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11年3月15日海洋教育字第11100050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統籌海洋教育之相關事宜，本部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成立「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」，作為推動海洋教育之整合性平臺。又為響應6月8日「世界海洋日」之理念，引導師生關心海洋相關議題，110年委請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辦理旨揭活動，共計評選出國小組特優3名、優等5名及佳作10名；國中組特優3名、優等3名及佳作5名；高中組優等1名及佳作1名；大專組特優2名、優等3名及佳作3名；教師組特優2名及佳作1名（得獎名單如附件1；大專校院得獎師生系所資訊如附件2）。
- 三、建請對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得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及教



師組得獎教師核實敘獎，建議作品榮獲「特優」者核敘小功1次，榮獲「優等」者核敘嘉獎2次，榮獲「佳作」者核敘嘉獎1次，以資勉勵。

四、本活動將擇期舉辦頒獎典禮，相關事宜另由臺灣海洋教育中心通知得獎者。本案未盡事宜，請洽詢臺灣海洋教育中心陳克蕾小姐〔電話(02)2462-2192分機1245〕或宋侑軒小姐〔電話(02)2462-2192分機1243〕。

五、副本抄送地方政府所屬之得獎師生及指導教師學校，請轉知得獎人員並予以鼓勵。

正本：連江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嘉義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

副本：連江縣立東引國民中小學、臺南市南區喜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崁頂鄉崁頂國民小學、雲林縣虎尾鎮虎尾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安平區西門實驗小學、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北市東海國民小學、雲林縣斗南鎮文安國民小學、雲林縣虎尾鎮中正國民小學、宜蘭縣蘇澳鎮南安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將軍區長平國民小學、嘉義市興嘉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正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新上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彭福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北市博愛國民小學、雲林縣立斗六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新港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大業國民中學、金門縣立金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雲林縣立西螺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東南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白沙鄉中屯國民小學、澎湖縣白沙鄉赤崁國民小學、澎湖縣望安鄉望安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(均含附件)

